

**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所属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**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所属公司 2021 年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39,145,673.71 元。其中，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发布的《福日电子关于公司及所属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9）中已经披露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37,799,331.21 元，本次公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：

单位：人民币 元

序号	补助项目	金额	文号	收款单位	入账日期
1	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稳增长贷款贴息	500,000.00	东工信（2020）109 号	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	2021 年 9 月
2	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	846,342.50	财税[2011]100 号	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	2021 年 9 月
合计		1,346,342.50			

### 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，将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，但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2021 年 10 月 19 日